



王充論衡

二

543
64
2



門仁
號 64
卷 2



論衡卷三 偶會篇

偶會篇



命吉凶之主也。自然之道，適偶之數，非有他氣旁物，厭勝感動使之然也。世謂子胥伏劍，屈原自沉，子蘭宰詬誣讒，吳楚之君冤殺之也。偶二子命當絕，子蘭宰詬適為讒，而懷王夫差適信姦也。君適不明，臣適為讒，二子之命，偶自不長。二偶三合，似若有之，其實自然，非他為也。夏殷之朝，適窮桀紂之惡，適稔商周之數，適起湯武之德，適豐關龍逢殺箕子，比干囚死。

當桀紂惡盛之時、亦二子命訖之期也、任伊尹之言、納呂望之議、湯武且興之會、亦二臣當用之際也、人臣命有吉凶、賢不肖之主、與之相逢、文王時當昌、呂望命當貴、高宗治當平、傳說德當遂、非文王高宗為二臣生、呂望傳說為兩君出也、君明臣賢、光耀相察、上修下治、度數相得、顏淵死、子曰天喪予、子路死、子曰天祝予、孔子自傷之辭、非實然之道也、孔子命不王、二子壽不長也、不王不長、所稟不同、度數並放、適相應也、二龍之袂當效、周厲適闔積、褒姒當喪、周國

闔閭也

幽王稟性偶惡、非二龍使厲王發孽、褒似令幽王愚惑也、遭逢會遇、自相得也、僮諛之語當驗、鬪雞之變適生、鸛鶴之占當應、魯昭之惡適成、非僮諛致鬪、競鸛鶴招君惡也、期數自至、人行偶合也、堯命當禪、舜丹朱為無道、虞統當傳、夏商均行不軌、非舜禹當得天下、能使二子惡也、美惡是非、適相逢也、火星與昴星出入、昴星低時、火星出、昴星見時、火星伏、非火之性厭服昴也、時偶不並、度轉乖也、正月建寅、斗魁破申、非寅建使申破也、轉運之衡、偶自應也、父歿而子

沮壞也
屋古文居字

嗣姑死而婦代非子婦代代使父姑終歿也。老少年次自相承也。世謂秋氣擊殺穀草穀草不任凋傷而死此言失實。夫物以春生夏長秋而熟老適自枯死陰氣適盛與之會遇何以驗之。物有秋不死者生性未極也。人生百歲而終物生一歲而死死謂陰氣殺之人終觸何氣而亡論者猶或謂鬼喪之夫人終鬼來物死寒至皆適遭也。人終見鬼或見鬼而不死物死觸寒或觸寒而不枯壞屋所壓崩崖所墜非屋精崖氣殺此人也。屋老崖沮命凶之人遭屈適履月毀

於天螺消於淵風從虎雲從龍同類通氣性相感動若夫物事相遭吉凶同時偶適相遇非氣感也殺人者罪至大辟殺者罪當重死者命當盡也故害氣下降囚命先中聖王德施厚祿先逢是故德令降於殿堂命長之囚出於牢中天非爲囚未當死使聖王出德令也聖王適下赦拘囚適當免死猶人以夜臥晝起矣夜月光盡不可以作人力亦倦欲壹休息晝日光明人臥亦覺力亦復足非天以日作之以夜息之也作與日相應息與夜相得也鴈鵠集於會稽去避

言德 卷三 三
碣石之寒來遭民田之旱蹈履民田喙食草糧糧盡
食索春雨適作避熱北去復之碣石象耕靈陵亦如
此焉傳曰舜葬蒼梧象爲之耕禹葬會稽鳥爲之佃
失事之實虛妄之言也丈夫有短壽之相娶必得早
寡之妻早寡之妻嫁亦遇夭折之夫也世曰男女早
死者夫賊妻妻害夫非相賊害命自然也使火燃以
水沃之可謂水賊火火適自滅水適自覆兩名各自
敗不爲相賊今男女之早夭非水沃火之比適自滅
覆之類也賊父之子妨兄之弟與此同召同宅而處

氣相加凌羸瘠消單至於死亡何謂相賊或客死千
里之外兵燒厭溺氣不相犯相賊如何王莽姑姊正
君許嫁二夫二夫死當適趙而王薨氣未相加遙賊
三家何其痛也黃公取隣巫之女卜謂女相貴故次
公位至丞相其實不然次公當貴行與女會女亦自
尊故入次公門偶適然自相遭遇時也無祿之人商
而無盈農而無播非其性賊貨而命妨榮也命貧居
無利之貨祿惡殖不滋之榮也世謂宅有吉凶徙有
歲月實事則不然天道難知假令有命凶之人當衰

之家治宅遭得不吉之地、移徙適觸歲月之忌、一家
犯忌、口以十數、坐而死者、必祿衰命泊之人也、推此
以論仕宦進退遷徙、可復見也、時適當退、君用讒口、
時適當起、賢人薦已、故仕且得官也、君子輔善、且失
位也、小人毀奇、公伯寮愬子路於季孫、孔子稱命、魯
人臧倉讒孟子於平公、孟子言天道未當行、與讒相
遇、天未與已、惡人用口、故孔子稱命、不怨公伯寮、孟
子言天不尤臧倉、誠知時命當自然也、推此以論人
君治道功化、可復言也、命當貴時適平、期當亂祿遭

衰、治亂成敗之時、與人與衰吉凶、適相遭遇、因此論
聖賢迭起、猶此類也、聖主龍興於倉卒、良輔超拔於
際會、世謂韓信張良、輔助漢王、故秦滅漢興、高祖得
王、夫高祖命當自王、信良之輩、時當自興、兩相遭遇、
若故相求、是故高祖起於豐沛、豐沛子弟、相多富貴、
非天以子弟助高祖也、命相小大、適相應也、趙簡子
廢太子伯魯、立庶子無恤、無恤遭賢命、亦當君趙也、
世謂伯魯不肖、不如無恤、伯魯命當賤、知慮多泯亂
也、韓生仕至太傅、世謂賴倪寬、實謂不然、太傅當貴

言術
遭與倪寬遇也。趙武藏於袴中，終日不啼，非或掩其口，闕其聲也。命時當生，睡臥遭出也。故軍功之侯必斬兵死之頭，富家之商必奪貧室之財，削土免侯，罷退令相，罪法明白，祿秩適極，故厲氣所中，必加命短之人，凶歲所著，必饑虛耗之家矣。

骨相篇

人曰命難知，命甚易知，知之何用，用之骨體。人命稟於天，則有表候於體，察表候以知命，猶察斗斛以知容矣。表候者，骨法之謂也。傳言黃帝龍顏，顛頭戴午

帝鬢駢齒，堯眉八采，舜目重瞳，禹耳三漏，湯臂再肘，文王四乳，武王望陽，周公背僕，臯陶馬口，孔子反羽，斯十二聖者，皆在帝王之位，或輔主憂世，世所共聞，儒所共說，在經傳者，較著可信。若夫短書俗記，竹帛胤文，非儒者所見，衆多非一。蒼頡四目，爲黃帝史，晉公子重耳，化脇爲諸侯霸，蘇秦骨鼻，爲六國相，張儀化脇，亦相秦魏，項羽重瞳，云虞舜之後，與高祖分王天下，陳平貧而飲食不足，貌體佼好，而衆人怪之，曰平何食而肥，及韓信爲滕公所鑿，免於鉄質，亦以面

狀有異、面狀肥佼、亦一相也。高祖隆準龍顏、美鬚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單父呂公善相、見高祖狀貌奇之、因以其女妻高祖、呂后是也。卒生孝惠王、魯元公主、高祖爲泗上亭長、當去歸之田、與呂后及兩子居田、有一老公過、請飲、因相呂后、曰、夫人天下貴人也、令相兩子、見孝惠、曰、夫人所以貴者、乃此男也、相魯元、曰、皆貴、老公去、高祖從外來、呂后言於高祖、高祖追及老公、止使自相、老公曰、鄉者夫人嬰兒見相、皆似君、君相、貴不可言也、後高祖得天下、如老公言、推此以

况、大室之人、皆有富貴之相矣、類同氣鈞、性體法相、固自相似、異氣殊類、亦兩相遇、富貴之男、娶得富貴之妻、女亦得富貴之男、夫二相不鈞而相遇、則有立死、若未相適、有豫亡之禍也、王莽姑正君、許嫁、至期當行、時夫輒死、如此者、再乃獻之、趙王、趙王未取、又薨、清河南宮大有與正君、父穉君善者、過相君、曰、貴爲天下母、是時、宣帝世、元帝爲太子、穉君乃因魏郡都尉、納之太子、太子幸之、生子君上、宣帝崩、太子立、正君爲皇后、君上爲太子、元帝崩、太子立、是爲成帝、

正君爲皇太后、竟爲天下母、夫正君之相當爲天下母、而前所許二家及趙王爲無天下父之相、故未行而二夫死、趙王薨、是則二夫趙王無帝王大命、而正君不當與三家相遇之驗也、丞相黃次公、故爲陽夏游微、與善相者同車俱行、見一婦人年十七八、相者指之曰、此婦人當大富貴爲封侯者、夫人次公止車審視之、相者曰、今此婦人不富貴、卜書不用也、次公問之、乃其旁里人巫家子也、卽娶以爲妻、其後次公果大富貴、位至丞相、封爲列侯、夫次公富貴、婦人當

配之、故果相遇、遂俱富貴、使次公命賤、不得婦人爲偶、不宜爲夫婦之時、則有二夫趙王之禍、夫舉家皆富貴之命、然後乃任富貴之事、骨法形體、有不應者、則必別離死亡、不得久享介福、故富貴之家、役使奴僮、育養牛馬、必有與衆不同者矣、僮奴則有不死亡之相、牛馬則有數字乳之性、田則有種孳速熟之穀、商則有居善疾售之貨、是故知命之人、見富貴於貧賤、睹貧賤於富貴、察骨節之法、察皮膚之理、以審人之性命、無不應者、趙簡子使姑布子卿相諸子、莫吉

李斯曰音

乘
索隱曰音柄

至翟婢之子無恤、而以為貴、無恤最賢、又有貴相、簡子後廢太子而立無恤、卒為諸侯、襄子是矣、相主、相黥布、當先刑而乃王、後竟被刑、乃封王、衛青父鄭季與楊信公主家僮衛媼通、生青、在建章宮、時鉗徒相之曰、貴至封侯、青曰、人奴之道、得不笞罵足矣、安敢望封侯、其後青為軍吏、戰數有功、超封增官、遂為大將軍、封為萬戶侯、周亞夫未封侯之時、許負相之曰、君後三歲而入將相、持一有重字國秉貴重矣、於人臣無兩、其後九歲而君餓死、亞夫笑曰、臣之見已代侯矣、

有如父卒、子當代、亞夫何說侯乎、然既已貴如負言、又何說餓死、指示我、許負指其口有縱理入口、曰、此餓死法也、居三歲、其兄絳侯勝有罪、文帝擇絳侯子賢者、推亞夫、迺封條侯、續絳侯後、文帝之後六年、匈奴入邊、乃以亞夫為將軍、至景帝之時、亞夫為丞相、後以疾薨、其子為亞夫買工官尚方甲盾五百、被可以為葬者、取庸苦之不與錢、庸知其盜買官器、怨而上告其子、景帝下吏責問、因不食五日、嘔血而死、當鄧通之幸文帝也、貴在公卿之上、賞賜億萬、與上齊

史記文帝賜鄧通蜀嚴
道銅山得自鑄錢鄧氏
錢布天下

體相工相之曰當貧賤餓死文帝崩景帝立通有盜
鑄錢之罪景帝考驗通亡寄死人家不名一錢韓太
傳為諸生時一曰日借相工五十錢與之俱入璧雍
之中相壁雍弟子誰當貴者相工指倪寬曰彼生當
貴秩至三公韓生謝遣相工通刺倪寬結膠漆之交
盡勦力之敬徙舍從寬深自附納之寬嘗甚病韓生
養視如僕狀恩深踰於骨肉後名聞於天下倪寬位
至御史大夫州郡丞旨召請擢用舉在本朝遂至太
傅夫錯徒許負及相鄧通倪寬之工可謂知命之工

竟無
也

矣故知命之工察骨體之證睹富貴貧賤猶人見盤
盂之器知所設用也善器必用貴人惡器必施賤者
尊鼎不在陪廁之側匏瓜不在堂殿之上明矣富貴
之骨不遇貧賤之苦貧賤之相不遭富貴之樂亦猶
此也器之盛物有斗石之量猶人爵有高下之差也
器過其量物溢棄遺爵過其差死亡不存論命者如
比之於器以察骨體之法則命在於身形定矣非徒
富貴貧賤有骨體也而操行清濁亦有法理貴賤貧
富命也操行清濁性也非徒命有骨法性亦有骨法

言
惟知命有明相莫知性有骨法此見命之表證不見
性之符驗也范蠡去越自齊遺大夫種書曰飛鳥盡
良弓藏狡兔死走犬烹越王爲人長頸鳥喙可與其
患難不可與共榮樂子何不去大夫種不能去稱病
不朝賜劍而死大梁人尉繚說秦始皇以并天下之
計始皇從其冊與之亢禮衣服飲食與之齊同繚曰
秦王爲人隆準長目鷲膺豺聲少恩虎視狼心居約
易以下人得志亦輕視人我布衣也然見我常身自
下我誠使秦王須得志天下皆爲虜矣不可與交游

乃亡去故范蠡尉繚見性行之證而以定處來事之
實實有其效如其法相由此言之性命繫於形體明
矣以尺書所載世所共見准况古今不聞者必衆多
非一皆有其實稟氣於天立形於地察在地之形以
知在天之命莫不得其實也有傳孔子相澹臺子羽
唐舉占蔡澤不驗之文此失之不審何隱匿微妙之
表也相或在內或在外或在形體或在聲氣察外者
遺其內在形體者亡其聲氣孔子適鄭與弟子相失
孔子獨立鄭東門鄭人或問子貢曰東門有人其頭

似堯其項若臯陶肩類子產然自腰以下不及禹三寸僂僂若喪家之狗子貢以告孔子孔子欣然笑曰形狀未也如喪家狗然哉然哉夫孔子之相鄭人失其實鄭人不明法術淺也孔子之失子羽唐舉惑於蔡澤猶鄭人相孔子不能具見形狀之實也以貌取人失於子羽以言取人失於宰予也

初稟篇

人生性命當富貴者初稟自然之氣養育長大富貴之命效矣文王得赤雀武王得白魚赤鳥儒者論之

以爲雀則文王受命魚鳥則武王受命文武受命於天。天用雀與魚鳥命授之也。天用赤雀命文王文王不受。天復用魚鳥命武王也。若此者謂本無命於天。修己行善。善行聞天天乃授以帝王之命也。故雀與魚鳥天使爲王之命也。王所奉以行誅者也。如實論之。非命也。命謂初所稟得而生也。人生受性則受命矣。性命俱稟。同時並得。非先稟性後乃受命也。何以明之。棄事堯爲司馬居稷官。故爲后稷。魯孫公劉居邠。後徙居邠。後孫古公亶甫。三子太伯仲雍季歷。季

歷生文王昌昌在襁褓之中聖瑞見矣故古公曰我
世常有興者其在昌乎於是太伯知之乃辭之吳文
身斷髮以讓王季文王受命謂此時也天命在人本
矣太王古公見之早也此猶爲未文王在母身之中
已受命也王者一受命內以爲性外以爲體體者面
輔骨法生而稟之史秩百石以上王侯以下郎將大
夫以至元士外及刺史太守居祿秩之吏稟富貴之
命生而有表見於面故許負姑布子卿輒見其驗仕
者隨秩遷轉遷轉之人或至公卿命祿尊貴位望高

大者尊貴之率高大之最也生有高大之命其時
身有尊貴之奇古公知之見四乳之怪也夫四乳聖
人證也在母身中稟天聖命豈長大之後修行道德
四乳乃生以四乳論望羊亦知爲胎之時已受之矣
劉媪息於大澤夢與神遇遂生高祖此時已受命也
光武生於濟陽宮夜半無火內中光明軍下卒蘇永
謂公曹史充蘭曰此吉事也毋多言此時已受命獨
謂文王武王得赤雀魚鳥乃受命非也上天壹命王
者乃興不復更命也得富貴大命自起王矣何以驗

論衡 卷三 十三
之富家之翁，貲累千金，生有富骨，治生積貨，至於年老，成爲富翁矣。夫王者，天下之翁也。稟命定於身，車猶鳥之別，雄雌於卵殼之中也。卵殼孕而雌雄生，月。至。而。骨。節。疆。疆。則。雄。自。率。將。雌。雄。非。生。長。之。後。或。教。使。爲。雄。然。後。乃。敢。將。雌。此。氣。性。剛。疆。自。爲。之。矣。夫。王。者。天。下。之。雄。也。其。命。當。王。王。命。定。於。懷。妊。猶。富。貴。骨。生。有。鳥。雄。卵。成。也。非。唯。人。鳥。也。萬。物。皆。然。草。木。生。於。實。核。出。土。爲。栽。藥。稍。生。莖。葉。成。爲。長。短。巨。細。皆。由。實。核。王。者。長。巨。之。最。也。朱。草。之。莖。如。鍼。紫。芝。之。栽。如。

玉。成。爲。瑞。矣。王。者。稟。氣。而。生。亦。猶。此。也。或。曰。王。者。生。稟。天。命。及。其。將。王。天。復。命。之。猶。公。卿。以。下。詔。書。封。拜。乃。敢。卽。位。赤。雀。魚。鳥。主。天。封。拜。之。命。也。天。道。人。事。有。相。命。使。之。義。自。然。無。爲。天。之。道。也。命。文。以。赤。雀。武。以。白。魚。是。有。爲。也。管。仲。與。鮑。叔。分。財。取。多。鮑。叔。不。與。管。仲。不。求。內。有。以。相。知。視。彼。猶。我。取。之。不。疑。聖。人。起。王。猶。管。之。取。財。也。朋。友。彼。我。無。有。授。與。之。義。上。天。自。然。有。命。使。之。驗。是。則。天。道。有。爲。朋。友。自。然。也。當。漢。祖。斬。大。蛇。之。時。誰。使。斬。者。豈。有。天。道。先。至。而。乃。敢。斬。之。哉。

勇氣奮發、性自然也。夫斬大蛇、誅秦殺項、同一實也。周之文武受命伐殷、亦一義也。高祖不受命使之將、獨謂文武受雀魚之命、誤矣。難曰：康王之誥曰：「肩聞于上帝，帝休，天乃大命文王。」如無命，史經何爲言「天乃大命文王」？所謂大命者，非天乃命文王也。聖人動作天命之意也。與天合同，若天使之矣。書方激勸康叔，勉使爲善，故言「文王行道，上聞於天，天乃大命之也」。詩曰：「乃眷西顧，此惟予度。」與此同義。天無頭面，眷顧如何？人有顧眄，以人倣天事，易見。故曰：眷顧天乃

大命文王，眷顧之義實。天不命也，何以驗之？夫大人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奉天時，如必須天有命，乃以從事，安得先天而後天乎？以其不待天命，直以心發，故有先天後天之勤。言合天時，故有不違。秦天之文，論語曰：「大哉堯之爲君，唯天爲大，唯堯則之。」王者則天不違，奉天之義也。推自然之性與天合同，是則所謂大命文王也。自文王意，文王自爲，非天驅赤雀使告文王，云當爲王，乃敢起也。然則文王

赤雀及武王白魚非天之命昌熾祐也吉人舉事無不利者人徒不召而至瑞物不招而來黯然而合若或使之出門聞告顧視見善自然道也文王當興赤雀適來魚躍鳥飛武王偶見非天使雀至白魚來也吉物動飛而聖遇也白魚入于王舟王陽曰偶適也光祿大夫劉琨前為弘農太守虎渡河光武皇帝曰偶適自然非或使之也故夫王陽之言適光武之曰偶可謂合於自然也且合其與與四部合其氣與風

命本性篇願之非天命也命以觀之夫大人

情性者人治之本禮樂所由生也故原情性之極禮為之防樂為之節性有卑謙辭讓故制禮以適其宜情有奸惡喜怒哀樂故作樂以通其敬禮所以制樂所為作者情與性也昔儒舊生著作篇章莫不論說莫能實定周人世碩以為人性有善有惡舉人之善性養而致之則善長一有無固字性惡養而致之則惡長如此則一有情字性各有陰陽善惡在所養焉故世子作養書一篇密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之徒亦論情性與世子相出入皆言性有善有惡孟子作性善之篇

以為人性皆善及其不善物亂之也謂人生於天地皆稟善性長大與物交接者一有放縱特亂不善曰以生矣若孟子之言人幼小之時無有不善也微子曰我舊云孩子王子不出紂為孩子之時微子睹其不善之性性惡不出象庶長大為亂不變故云也羊舌食我初生之時叔姬視之及堂聞其啼聲而還曰其聲豺狼之聲也野心無親非是莫滅羊舌氏遂不肯見及長一有與字祁勝為亂食我與焉國人殺食我羊舌氏由是滅矣紂之惡在孩子之時食我之亂見始

生之聲孩子始生未與物接誰令悖者丹朱生於唐宮商均生於虞室唐虞之時可比屋而封所與接者必多善矣二帝之旁必多賢矣然而丹朱傲商均虐並失帝統歷世為戒且孟子相人以眸子焉心清而眸子瞭心濁而眸子眊人生目輒眊瞭眊瞭稟之於天不同氣也非幼小之時瞭長大與人接乃更眊也性本自然善惡有質孟子之言情性未為實也然而性善之論亦有所緣或仁或義性術乖也動作趨翔性識詭也面色或白或黑身形或長或短至老極死

不可變易、天性然也、皆知水土物器形性不同、而莫知善惡稟之異也。子一有告一歲嬰兒、無爭奪之心、長大之後、或漸利色、狂心悖行、由此生也。告子與孟子同時、其論性無善惡之分、譬之湍水、決之東則東、決之西則西、夫水無分於東西、猶人無分於善惡也。夫告子之言、謂人之性與水同也、使性若水、可以水喻性、猶金之為金、木之為木也、人善因善、惡亦因惡、稟天然之姿、受純一之質、故生而兆見、善惡可察、無分於善惡、可推移者、謂中人也、不善不惡、須教成者

也。故孔子曰、中人以上、可以語上也、中人以下、不可以語上也、告子之以決水喻者、徒謂中人、不指極善極惡也。孔子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夫中人之性、在所習焉、習善而為善、習惡而為惡也、至於極善極惡、非復在習、故孔子曰、惟上智與下愚不移、性有善不善、聖化賢教、不能復移易也。孔子道德之祖、諸子之中最卓者也、而曰、上智下愚不移、故知告子之言、未得實也。夫告子之言、亦有緣也。詩曰、彼姝之子、何以與之、其傳曰、譬猶練絲、染之藍則青、染之朱則赤、夫

言後
卷三
十八
決水使之東西猶染絲令之青赤也丹朱商均已染於唐虞之化矣然而丹朱傲而商均虐者至惡之質不受藍朱變也孫卿有反孟子作性惡之篇以爲人性惡其善者僞也性惡者以爲人生皆得惡性也僞者長大之後勉使爲善也若孫卿之言人幼小無有善也稷爲兒以種樹爲戲孔子能行以俎豆爲弄石生而堅蘭生而香稟善氣長大就成故種樹之戲爲唐司馬俎豆之弄爲周聖師稟蘭石之性故有堅香之驗夫孫卿之言未爲得實然而性惡之言有緣也

一歲嬰兒無推讓之心見食號欲食之睹好啼欲玩之長大之後禁情割欲勉厲爲善矣劉子政非之曰如此則天無氣也陰陽善惡不相當則人之爲善安從生陸賈曰天地生人也以禮義之性人能察已所以受命則順順之謂道夫陸賈知人禮義爲性人亦能察已所以受命性善者不待察而自善性惡者雖能察之猶背禮畔義義挹於善不能爲也故貪者能言廉亂者能言治盜跖非人之竊也莊躄刺人之濫也明能察已口能論賢性惡不爲何益於善陸賈之

言未能得實董仲舒覽孫孟之書作情性之說曰天
之大經一陰一陽人之大經一情一性性生於陽情
生於陰陰氣鄙陽氣仁曰性善者是見其陽也謂惡
者是見其陰者也若仲舒之言謂孟子見其陽孫卿
見其陰也處二家各有見可也不處人情性情性有
善有惡未也夫人情性同生於陰陽其生於陰陽有
渥有泊玉生於石有純有駁情性於陰陽安能純善
仲舒之言未能得實劉子政曰性生而然者也在於
身而不發情接於物而然者也出形於外形外則謂

之陽不發者則謂之陰夫子政之言謂性在身而不
發情接於物形出於外故謂之陽性不發不與物接
故謂之陰夫如子政之言乃謂情爲陽性爲陰也不
據本所生起苟以形出與不發見定陰陽也必以形
出爲陽性亦與物接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惻隱
不忍不忍仁之氣也卑謙辭讓性之發也有與接會
故惻隱卑謙形出於外謂性在內不與物接恐非其
實不論性之善惡徒議外內陰陽理難以知且從子
政之言以性爲陰情爲陽夫人稟情竟有善惡不也

自孟子以下至劉子政、鴻儒博生，聞見多矣。然而論情性竟無定，是唯世碩、儒公孫尼子之徒，頗得其正。由此言之，事易知，道難論也。鄧文茂記繁如榮華，恢諧劇談，甘如飴蜜，未必得實。實者，人性有善有惡，猶人才有高有下也。高不可下，下不可高，謂性無善惡，是謂人才無高下也。稟性受命，同一實也。命有貴賤，性有善惡，謂性無善惡，是謂人命無貴賤也。九州田土之性，善惡不均，故有黃赤黑之別。上中下之差，水潦不同，故有清濁之流。東西南北之趨，人稟天地之

性，懷五常之氣，或仁或義，性術垂也。動作趨翔，或重或輕，性識詭也。面色或白或黑，身形或長或短，至老極死，不可變易，天性然也。余固以孟軻言人性善者，中人以上者也。孫卿言人性惡者，中人以下者也。楊雄言人性善惡混者，中人也。若反經合道，則可以爲教。盡性之理，則未也。

物勢篇

儒者論曰：天地故生人，此言妄也。夫天地合氣，人偶自生也。猶夫婦合氣，子則自生也。夫婦合氣，非當時

欲得生子、情欲動而合、合而生子矣。且夫婦不故生子、以知天地不故生人也。然則人生於天地也、猶魚之於淵、蟣虱之於人也。因氣而生、種類相產、萬物生天地之間、皆一實也。傳曰：天地不故生人、人偶自生。若此論事者、何故云天地爲鑪、萬物爲銅、陰陽爲火、造化爲工乎？案陶冶者之用火、爍銅、燔器、故爲之也。而云天地不故生人、人偶自生耳。可謂陶冶者不故爲器、而器偶自成乎？夫比不應事、未可謂喻、文不稱實、未可謂是也。曰是喻人稟氣不能純一、若爍銅之

下形、燔器之得火也、非謂天地生人、與陶冶同也。與喻人皆引人事、人事有體、不可斷絕、以目視、頭、頭、不得不動、以手相足、足不得不搖、且與頭同形、手與足同體。今夫陶冶者、初埏埴作器、必模範爲形、故作之也。燃炭生火、必調和鑪竈、故爲之也。及銅爍不能皆成、器燔不能盡善、不能故生也。夫天不能故生人、則其生萬物、亦不能故也。天地合氣、物偶自生矣。夫耕耘播種、故爲之也。及其成與不熟、偶自然也。何以驗之？如天故生萬物、當令其相親愛、不當令之相賊害。

也。或曰：五行之氣，天生萬物，以萬物合五行之氣，五行之氣更相賊害。曰：天自當以一行之氣生萬物，令之相親愛，不當令五行之氣反使相賊害也。或曰：欲爲之用，故令相賊害，賊害相成也。故天用五行之氣生萬物，人用萬物作萬事，不能相制，不能相使，不相賊害，不成爲用。金不賊木，木不成用火，火不燠金，金不成器，故諸物相賊相利，含血之蟲相勝服，相齧噬，相啖食者，皆五行氣使之然也。曰：天生萬物，欲令相爲用，不得相賊害也。則生虎狼蝮蛇及蜂蠶之蟲，皆

賊害人。天又欲使人爲之用邪？且人之身，含五行之氣，故人之行有五常之操，五常五常之道也。五藏在内，五行氣俱如論者之言，含血之蟲懷五行之氣，輒相賊害。人之身胸懷五藏，自相賊也。人之操行義之心，自相害也。且五行之氣相賊害，含血之蟲相勝服，其驗何在？曰：寅木也，其禽虎也；戌土也，其禽犬也；丑未亦土也，丑禽牛，未禽羊也；木勝土，故犬與牛羊爲虎所服也；亥水也，其禽豕也；巳火也，其禽蛇也；子亦水也，其禽鼠也；午亦火也，其禽馬也；水勝

火故豕食蛇、火爲水所害、故馬食鼠屎、而腹脹、曰、審
如論者之言、含血之蟲、亦有不相勝之效、午馬也、子
鼠也、酉雞也、卯兔也、水勝火、鼠何不逐馬、金勝木、雞
何不啄兔、亥豕也、未羊也、丑牛也、土勝水、牛羊何不
殺豕、巳蛇也、申猴也、火勝金、蛇何不食獼猴、獼猴者
畏鼠也、嚙獼猴者犬也、鼠水、獼猴金也、水不勝金、獼
猴何故畏鼠也、戌土也、申猴也、土不勝金、猴何故畏
犬、東方木也、其星倉龍也、西方金也、其星白虎也、南
方火也、其星朱鳥也、北方水也、其星玄武也、天有四

星之精、降生四獸之體、含血之蟲、以四獸爲長、四獸
含五行之氣、最較著、案龍虎交不相賊、鳥龜會不相
害、以四獸驗之、以十二辰之禽效之、五行之蟲、以氣
性相刻、則尤不相應、凡萬物相刻賊、含血之蟲、則相
服、至於相啖食者、自以齒牙頓利、筋力優劣、動作巧
便、氣勢勇桀、若人之在世、勢不與適、力不均等、自相
勝服、以力相服、則以刃相賊矣、夫人以刃相賊、猶物
以齒角爪牙、相觸刺也、力強角利、勢烈牙長、則能勝
氣微爪短、誅膽小、距頓、則服畏也、人有勇怯、故戰有

勝負勝者未必受金氣負者未必得木精也孔子畏陽虎卻行流汗陽虎未必色白孔子未必面青也鷹之擊鳩雀鵠之啄鷓鴣未必鷹鷓生於南方而鳩雀鷓鴣產於西方也自是勦力勇怯相勝服也一堂之上必有論者一鄉之中必有訟者訟必有曲直論必有是非非而曲者爲負是而直者爲勝亦或辯口利舌辭喻橫出爲勝或詘弱綴跲躑蹇不比者爲負以舌論訟猶以劔戟鬪也利劔長戟手足健疾者勝頓刀短矛手足緩畱者負夫物之相勝或以勦力或以

氣勢或以巧便小有氣勢口足有便則能以小而制大大無骨力角翼不勁則以大而服小鷓食蝟皮搏勞食蚰蝟蚰蝟不便也蚊虻之力不如牛馬牛馬困於蚊虻蚊虻乃有勢也鹿之角足以觸犬獼猴之手足以搏鼠然而鹿制於犬獼猴服於鼠角爪不利也故十年之牛爲牧豎所驅長仞之象爲越僮所鉤無便故也故夫得其便也則以小能勝大無其便也則以彊服於羸也

奇怪篇

論衡 卷三 三十一
儒者稱聖人之生，不因人氣，更稟精於天。禹母吞薏苡而生禹，故夏姓曰姁。商母吞燕卵而生商，故殷姓曰姬。詩曰：不坼不副，是生后稷。說者又曰：禹、商逆生，闔母背而出，后稷順生，不坼不副，不感動母體。故曰：不坼不副，逆生者子孫逆死，順生者子孫順亡。故桀紂誅死，紂王奪邑，言之有頭足，故人信其說，明事以驗證。故人然其文，識書又言：堯母慶都野出，赤龍感已，遂生堯。高祖本紀言：劉媪嘗息大澤之陂，夢與神遇，是時雷

電晦冥，太公往視，見蛟龍於上，已而有身，遂生高祖。其言神驗，文又明著，世儒學者莫謂不然。如實論之，虛妄言也。彼詩言不坼不副，言其不感動母體可也。言其闔母背而出，妄也。夫蟬之生，復育也。闔背而生，天之生聖子，與復育同道乎？兔吮毫而懷子，及其子生，從口而出。秦禹母吞薏苡，商母燕鷺卵，與兔吮毫同實也。禹、商之母，生宜皆從口，不當闔背。夫如是，闔背之說，竟虛妄也。世間血刃死者多，未必其先祖初爲人者，生時逆也。秦失天下，闔樂斬胡亥，項羽誅子

嬰秦之先祖伯翳豈逆生乎如是爲順逆之說以驗
三家之祖誤矣且夫蕙苾草也燕卵鳥也大人跡土
也三者皆形非氣也安能生人說聖者以爲稟天精
微之氣故其爲有殊絕之知今三家之生以草以鳥
以土可謂精微乎天地之性唯人爲貴則物賤矣今
貴人之氣更稟賤物之精安能精微乎夫令雉雀施
氣於鴈鵠終不成子者何也鳩雀之身小鴈鵠之形
大也今燕之身不過五寸蕙苾之莖不過數尺三女
吞其卵實安能成七尺之形乎爍一鼎之銅以灌一

錢之形不能成一鼎明矣今謂大人天神故其跡巨
巨跡之人一鼎之爍銅也姜原之身一錢之形也使
大人施氣於姜原姜原之身小安能盡得其精不能
盡得其精則后稷不能成人堯高祖審龍之子子性
類父龍能乘雲堯與高祖亦宜能焉萬物生於土各
似本種不類土者生不出於土土徒養育之也母之
懷子猶土之育物也堯高祖之母受龍之施猶土受
物之播也物生自類本種夫二帝宜似龍也且夫含
血之類相與爲牝牡牝牡之會皆見同類之物精感

牝

雌

欲動乃能授施若夫牡馬見雌牛雀見雄也雞不相與合者異類故也今龍與人異類何能感於人而施氣或曰夏之衰二龍鬪於庭吐糝於地龍亡糝在櫝而藏之至周幽王發出龍糝化爲玄龜入于後宮與處女交遂生褒姒玄龜與人異類何以感於處女而施氣乎夫玄龜所交非正故褒姒爲禍周國以亡以非類妄交則有非道妄亂之干今堯高祖之母不以道接會何故二帝賢聖與褒姒異乎或曰趙簡子病五日不知人覺言我之帝所有熊來帝命我射之中

熊死有羆來我又射之中羆羆死後問當道之鬼鬼曰熊羆晉二卿之先祖也熊羆物也與人異類何以施類於人而爲二卿祖夫簡子所射熊羆二卿祖當亡簡子當昌之秋也簡子見之若寢夢矣空虛之象不必有實假令有之或時熊羆先化爲人乃生二卿曾公牛哀病化爲虎人化爲獸亦如獸爲人玄龜入後宮殆先化爲人天地之間異類之物相與交接未之有也天人同道好惡均心人不好異類則天亦不與通人雖生於天猶蟻虱生於人也人不好蟻虱天

無故欲生於人、何則、異類殊性、情欲不相得也、天地夫婦也、天施氣於地、以生物、人轉相生、精微爲聖、皆因父氣、不更稟取、如更稟者爲聖、高后稷不聖、如聖人皆當更稟、十二聖不皆然也、黃帝、帝嚳、帝顓頊、帝舜之母、何所受氣、文王、武王、周公、孔子之母、何所感吞、此或時見三家之姓、曰妣氏子氏、姬氏、則因依放空、生怪說、猶見鼎湖之地、而著黃帝升天之說矣、失道之意、還反其字、蒼頡作書、與事相連、姜原履大人跡、跡者基也、姓當爲其下土、乃爲女旁、巨非基跡之

字、不合本事、疑非實也、以周姬、况夏殷、亦知子之與妣、非燕子、蕙苾也、或時禹契、后稷之母、適欲懷妊、遭吞蕙苾、燕卵、履大人跡也、世好奇怪、古今同情、不見奇怪、謂德不異、故因以爲姓、世間誠信、因以爲然、聖人重疑、因不復定、世士淺論、因不復辨、儒生是古、因生其說、彼詩言不圻不副者、言后稷之生、不感動母身也、儒生穿鑿、因造禹契逆生之說、感於龍夢與神遇、猶此率也、堯高祖之母、適欲懷妊、遭逢雷龍載雲雨、而行人見其形、遂謂之然、夢與神遇、得聖子之象

也。夢見鬼合之，非夢與神遇乎？安得其實？野出感龍，及蛟龍居上，或堯高祖受富貴之命，龍爲吉物，遭加其上，吉祥之瑞，受命之證也。光武皇帝產於濟陽宮，鳳凰集於地，嘉禾生於屋，聖人之生，奇鳥吉物之爲瑞應，必以奇吉之物見，而子生謂之物之子，是則光武皇帝嘉禾之精，鳳凰之氣，歟。案帝繫之篇及三世表，禹鯀之子也，高稷皆帝嚳之子，其母皆帝嚳之妃也。及堯亦嚳之子，帝王之妃，何爲適草野？古時雖質禮已設，制帝王之妃，何爲浴於水？夫如是，言聖人

更稟氣於天，母有感吞者，虛妄之言也。實者，聖人自有種世族仁，如文武各有類，孔子吹律，自知殷後，項羽重瞳，自知虞舜，苗裔也。五帝三王，皆祖黃帝，黃帝聖人，本稟貴命，故其子孫皆爲帝王，帝王之生，必有怪奇，不見於物，則效於夢矣。

論衡卷三終

路有遺金、當夏五月、有披裘而薪者、季子呼薪者曰、
取彼地金來、薪者投鎌於地、瞋目拂手而言曰、何子
居之高視之下、儀貌之壯、語言之野也、吾當夏五月、
披裘而薪、豈取金者哉、季子謝之、請問姓字、薪者曰、
子皮相之士也、何足語姓名、遂去不顧、世以爲然、殆
虛言也、夫季子恥吳之亂、吳欲共立以爲主、終不肯
受、去之延陵、終身不還、廉讓之行、終始若一、許由讓
天下、不嫌貪封侯、伯夷委國、餓死、不嫌貪刀鉤、廉讓
之行、大可以况小、小難以况大、季子能讓吳位、何嫌

貪地遺金、季子使於上國、道過徐、徐君好其寶劍、未
之卽、子還而徐君死、解劍帶冢樹而去、廉讓之心、恥
負其前志也、季子不負死者、棄其實劍、何嫌一叱生
人取金於地、季子未去吳乎、公子也、已去吳乎、延陵
君也、公子與君、出有前後、車有附從、不能空行於塗
明矣、旣不耻取金、何難使左右、而煩披裘者、世稱柳
下惠之行言、其能以幽冥自修潔也、賢者同操、故于
歲交志、置季子於冥昧之處、尚不取金、况以白日前
後備具取金於路、非季子之操也、或時季子實見遺

金憐披裘薪者欲以益之或時言取彼地金欲以予薪者不自取也世俗傳言則言季子取遺金也傳書或言顏淵與孔子俱上魯太山孔子東南望吳閭門外有繫白馬引顏淵指以示之曰若見吳閭門乎顏淵曰見之孔子曰門外何有曰有如繫練之狀孔子撫其目而正之因與俱下下而顏淵髮白齒落遂以病死蓋以精神不能若孔子彊力自極精華竭盡故早夭死世俗聞之一有人字皆以為然如實論之殆虛言也案論語之文不見此言考六經之傳亦無此語夫

顏淵能見千里之外與聖人同孔子諸子何諱不言蓋人目之所見不過十里過此不見非所明察遠也傳曰太山之高巍然去之百里不見唾螺遠也案魯去吳千有餘里使離朱望之終不能見况使顏淵何能審之如才庶幾者明目異於人則世宜稱亞聖不宜言離朱人目之視也物大者易察小者難審使顏淵處閭門之外望太山之形終不能見况從太山上察白馬之色色不能見明矣非顏淵不能見孔子亦不能見也何以驗之耳目之用均也目不能見百

里則耳亦不能聞也。陸賈曰：離婁之明，不能察帷薄之內；師曠之聰，不能聞百里之外。聞門之與太山，非直帷薄之內，百里之外也。秦武王與孟說舉鼎，不任，絕脈而死。舉鼎用力，力由筋脈，筋脈不堪，絕傷而死。道理宜也。今顏淵用目望遠，望遠目睛不任，宜盲眇。髮白齒落，非其致也。髮白齒落，用精於學，勤力不休，氣力竭盡，故至於死。伯奇放流，首髮早白。詩云：惟憂用老。伯奇用憂，而顏淵用睛。豈望倉卒，安能致此。儒書言：舜葬於蒼梧，禹葬於會稽者，巡狩年老，道死，邊

覽同暫

土。聖人以天下為家，不別遠近，不殊內外，故遂止葬。夫言舜禹實也，言其巡狩虛也。舜之與堯，俱帝者也。共五千里之境，同四海之內，二帝之道，相因不殊。堯典之篇，舜巡狩，東至岱宗，南至霍山，西至太華，北至恆山，以為四嶽者，四方之中，諸侯之來，並會嶽下，幽深遠近，無不見者。聖人舉事，求其宜適也。禹王如舜，事無所改。巡狩所至，以復如舜。舜至蒼梧，禹到會稽，非其實也。實舜禹之時，鴻水未治，堯傳於舜，舜受為帝，與禹分部，行治鴻水。堯崩之後，舜老亦以傳於禹。

舜南治水死於蒼梧禹東治水死於會稽賢聖家天下故因葬焉吳君高說會稽本山名夏禹巡狩會計於此山因以名郡故曰會稽夫言因山名郡可也言禹巡狩會計於此山虛也巡狩本不至會稽安得會計於此山宜聽君高之說誠會稽爲會計禹到南方何所會計如禹始東死於會稽舜亦巡狩至於蒼梧安所會計百王治定則出巡巡則輒會計是則四方之山皆會計也百王太平升封太山太山之上封可見者七十有二紛綸湮滅者不可勝數如審帝王巡

狩則輒會計會計之地如太山封者四方宜多夫郡國成名猶萬物之名不可說也獨爲會稽立歟周時舊名吳越也爲吳越立名從何徃哉六國立名狀當如何天下郡國且百餘縣邑出萬鄉亭聚里皆有號名賢聖之才莫能說君高能說會稽不能辯定方名會計之說未可從也巡狩考並法度禹時吳爲裸國斷髮文身考之無用會計如何傳書言舜葬於蒼梧象爲之耕禹葬會稽鳥爲之田蓋以聖德所致天使鳥獸報祐之也世莫不然考實之殆虛言也夫舜禹

之德不能過堯堯塋於冀州或言塋於崇山冀州鳥獸不耕而鳥獸獨爲舜禹耕何天恩之偏駁也或曰舜禹治水不得寧處故舜死於蒼梧禹死於會稽勤苦有功故天報之遠離中國故天痛之夫天報舜禹使鳥田象耕何益舜禹天欲報舜禹宜使蒼梧會稽常祭祀之使鳥獸田耕不能使人祭祭加舜禹之墓田施人民之家天之報祐聖人何其拙也且無益哉由此言之鳥田象耕報祐舜禹非其實也實者蒼梧多象之地會稽衆鳥所居禹貢田彭蠡既豬陽鳥攸

子

居天地之情鳥獸之行也象自蹈土鳥自食草土蹶草盡若耕田狀壤靡泥易人隨種之世俗則謂爲舜禹田海陵糜田若象耕狀何嘗帝王塋海陵者邪傳書言吳王夫差殺伍子胥煮之於鑊乃以鷓夷糞投之於江子胥恚恨驅水爲濤以溺殺人今時會稽舟徒大江錢唐浙江皆立子胥之廟蓋欲慰其恨心止其狂濤也夫言吳王殺子胥投之於江實也言其恨恚驅水爲濤者虛也屈原懷恨自投湘江湘江不爲濤申徒狄蹈河而死河水不爲濤世人必曰屈原申

徒狄不能勇猛力怒不如子胥夫衛蒍子路而漢烹
彭越子胥勇猛不過子路彭越然二士不能發怒於
鼎鑊之中以烹湯菹汁潘泔旁人子胥亦自先入鑊
乃入江在鑊中之時其神安居豈怯於鑊湯勇於江
水哉何其怒氣前後不相副也且投於江中何江也
有丹徒大江有錢唐浙江有吳通陵江或言投於丹
徒大江無濤欲言投於錢唐浙江浙江山陰江上虞
江皆有濤三江有濤豈分橐中之體散置三江中乎
人若恨患也仇讐未死子孫遺在可也今吳國已滅

夫差無類吳爲會稽立置太守子胥之神復何怨苦
爲濤不止欲何求索吳越在時分會稽郡越治山陰
吳都今吳餘暨以南屬越錢唐以北屬吳錢唐之江
兩國界也山陰上虞在越界中子胥入吳之江爲濤
當自上吳界中何爲入越之地怨患吳王發怒越江
違失道理無神之驗也且夫水難驅而人易從也生
任勛力死用精魂子胥之生不能從生人營衛其身
自令身死勛力消絕精魂飛散安能爲濤使子胥之
類數百千人乘船渡江不能越水一子胥之身煮湯

鑊之中、骨肉糜爛、成爲羹菹、何能有害也。周宣王殺其臣杜伯、趙簡子殺其臣莊子義、其後杜伯射宣王、莊子義害簡子、事理似然、猶爲虛言。今子胥不能完體、爲杜伯子義之事、以報吳王、而驅水往來、豈報讐之義、有知之驗哉。俗語不實、成爲丹青、丹青之文、賢聖惑焉。夫地之有百川也、猶人之有血脉也。血脉流行、汎揚動靜、自有節度。百川亦然、其朝夕往來、猶人之呼吸氣出入也。天地之性、上古有之。經曰：江漢朝宗于海。唐虞之前也。其發海中之時、漾馳而已。入三

江之中、殆小淺狹、水激沸起、故騰爲濤。廣陵曲江有濤。文人賦之、大江浩洋、曲江有濤、竟以隘狹也。吳殺其身、爲濤。廣陵子胥之神、竟無知也。溪谷之深流者、安洋、淺多沙石、激揚爲瀨。夫濤瀨一也。謂子胥爲濤、誰居溪谷爲瀨者乎。案濤入三江、岸沸踊、中央無聲、必以子胥爲濤。子胥之身聚岸、灌也。濤之起也、隨月盛衰、小大滿損、不齊同。如子胥爲濤、子胥之怒、以月爲節也。三江時風揚疾之波、亦溺殺人。子胥之神復爲風也。秦始皇渡湘水、遭風、問湘山何祠、左右對曰、

堯之女舜之妻也、始皇大怒、使刑徒三千人、斬湘山之樹而履之、夫謂子胥之神爲濤、猶謂二女之精爲風也、傳書言、孔子當泗水之塋、泗水爲之却流、此言孔子之德、能使水却不湍其墓也、世人信之、是故儒者稱論、皆言孔子之後、當封以泗水、却流爲證、如原省之、殆虛言也、夫孔子死、孰與其生、生能操行、慎道、應天、死操行絕、天祐至德、故五帝三王、招致瑞應、皆以生存、不以死亡、孔子生時、推排不容、故歎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生時無祐、死反有報乎、孔

子之死、五帝三王之死也、五帝三王無祐、孔子之死、獨有天報、是孔子之魂聖、五帝之精不能神也、泗水無知、爲孔子却流、天神使之然、則孔子生時、天神不使人尊敬、如泗水却流、天欲封孔子之後、孔子生時、功德應天、天不封其身、乃欲封其後乎、是蓋水偶自却流、江河之流、有回復之處、百川之行、或易道更路、與却流無以異、則泗水却流、不爲神怪也、傳書稱、魏公子之德、仁惠下士、兼及鳥獸、方與客飲、有鷓擊鳩、鳩走、巡於公子案下、鷓追擊殺於公子之前、公子恥

言
之。即使人多設羅，得鷓數十枚，責讓以擊鳩之罪，擊
鳩之鷓，低頭不敢仰視。公子乃殺之，世稱之曰魏公
子。爲鳩報仇，此虛言也。夫鷓物也，情心不同，音語不
通，聖人不能使鳥獸爲義理之行。公子何人，能使鷓
低頭自責，鳥爲鷓者，以千萬數，向擊鳩，蜚去，安可復
得。能低頭自責，是聖鳥也。曉公子之言，則知公子之
行矣。知公子之行，則不擊鳩於其前，人猶不能改過，
鳥與人異，謂之能悔，世俗之語，失物類之實也。或時
公子實捕鷓，鷓得人持其頭，變折其頸，疾痛低垂，不

能仰視。緣公子惠義之次，則因褒稱言鷓服過，蓋言
語之次。空生虛妄之美，功名之下，常有非實之加。傳
書言齊桓公妻姊妹七人，此言虛也。夫亂骨肉，犯
親戚，無上下之序者，禽獸之性，則亂不知倫理。案桓
公九合諸侯，一垂天下，道之以德，將之以威，以故諸
侯服從，莫敢不率，非內亂懷鳥獸之性者所能爲也。
夫率諸侯朝事王室，耻上無勢而下無禮也。外恥禮
之不存，內何犯禮而自壞。外內不相副，則功無成而
威不立矣。世稱桀紂之惡，不言淫於親戚，實論者謂

夫桀紂惡微於亡秦亡秦過泊於王莽無淫亂之言
桓公妻姑姊七人惡浮於桀紂而過重於秦莽也春
秋不毫毛之美貶纖芥之惡桓公惡夫不貶何哉魯
文姜齊襄公之妹也襄公通焉春秋經曰莊二年冬
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郟春秋何尤於襄公而書其姦
何宥於桓公隱而不譏如經失之傳家左丘明公羊
穀梁何諱不言案桓公之過多內寵內嬖如夫人者
六有五公子爭立齊亂公薨三月乃計世聞內嬖六
人嫡庶無別則言亂於姑姊妹七人矣傳書言齊桓

公負婦人而朝諸侯此言桓公之淫亂無禮甚也夫
桓公大朝之時負婦人於背其游宴之時何以加此
方修士禮崇厲肅敬負婦人於背何以能率諸侯朝
事王室蔡丘之會桓公驕矜當時諸侯畔者九國睚
眦不得一有所載字九國畔去況負婦人淫亂之行何以
肯爾哉曰管仲告諸侯吾君背有疽劓不得婦人瘡
不衰愈諸侯信管仲故無畔者夫十室之邑必有忠
信若孔子當時諸侯千人以上必知方術治疽不用
婦人管仲爲君諱也諸侯知仲爲君諱而欺已必恚

言
怒而畔去何以能久統會諸侯成功於霸或曰桓公
實無道任賢相管仲故能霸天下夫無道之人與狂
無異信讒遠賢反害仁義安能任管仲能養人令之
成事桀殺關龍逢紂殺王子比干無道之君莫能用
賢使管仲賢桓公不能用用管仲故知桓公無亂行
也有賢明之君故有貞良之臣臣賢君明之驗柰何
謂之有亂難曰衛靈公無道之君時知賢臣管仲爲
輔何明桓公不爲亂也夫靈公無道任用三臣僅以
不喪非有功行也桓公尊九九之人拔甯戚於車下

責苞茅不貢運兵攻楚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千世一
出之主也而云負婦人於背虛矣說尚書者曰周公
居攝帶天子之授戴天子之冠負屨南面而朝諸侯
戶牖之間曰屨南面之坐位也負屨南面鄉坐屨在
後也桓公朝諸侯之時或南面坐婦人立於後也世
俗傳云則曰負婦人於背矣此則夔一足宋丁公鑿
井得一人之語也唐虞時夔爲大夫性知音樂調聲
悉善當時人曰調樂如夔一足矣世俗傳言夔一足
案秩宗官缺帝舜博求衆稱伯夷伯夷稽首讓于夔

龍秩宗卿官漢之宗正也斷足足非其理也且一足
之人何用行也夏后孔甲田于東冀一作莫山天雨晦
冥入于民家主人方乳或曰後來之子必貴或曰不
勝之子必賤孔甲曰爲余子孰能賤之遂載以歸折
椽斧斬其足卒爲守者孔甲之欲貴之子有餘力矣
斷足無宜故爲守者今夔一足無因趨步坐調音樂
可也秩宗之官不宜一足猶守者斷足不可貴也孔
甲不得貴之子伯夷不得讓於夔焉宋丁公者宋人
也宋鑿井時常有寄汲計之日去一人作自鑿井後

不復寄汲計之日得夫太之作故曰宋丁公鑿井得
一人俗傳言曰丁公鑿井得一人於井中夫人生於
人非生於土也穿土鑿井無爲得人推此以論負婦
人之語猶此類也負婦人而坐則云婦人在背知婦
人在背非道則生管仲以婦人治疽之言矣使桓公
用婦人徹胤服婦人於背女氣瘡可去以婦人治疽
方朝諸侯桓公重衣婦人襲裳女氣分隔負之何益
桓公思士作庭燎而夜坐以思致士反以白日負婦
人見諸侯乎傳書言聶政爲嚴翁仲刺殺韓王此虛

也夫聶政之時韓列侯也列侯之三年聶政刺韓相
俠累十二年列侯卒與聶政殺俠累相去十七年而
言聶政刺殺韓王短書小傳竟虛不可信也傳書又
言燕太子丹使刺客荆軻刺秦王不得誅死後高漸
麗復以擊筑見秦王秦王說之知燕太子之客乃冒
其眼使之擊筑漸麗乃置鈔於筑中以爲重當擊筑
秦王膝進不能自禁漸麗以筑擊秦王頰秦王病傷
三月而死夫言高漸麗以筑擊秦王實也言中秦王
病傷三月而死虛也夫秦王者秦始皇帝也始皇二

十年燕太子丹使荆軻刺始皇始皇殺軻明矣二十
一年使將軍王翦攻燕得太子首二十五年遂伐燕
而虜燕王嘉後不審何年高漸麗以筑擊始皇不中
誅漸麗當二十七年遊天下到會稽至琅邪北至勞
盛山並海西至平原津而病到沙丘平臺始皇崩夫
織書言始皇還到沙丘而亡傳書又言病筑瘡三月
而死於秦一始皇之身世或言死於沙丘或言死於
秦其死言恒病瘡傳書之言多失其實世俗之人不
能定也

變虛篇

傳書曰、宋景公之時、熒惑守心、公懼、召子韋而問之、曰、熒惑在心、何也、子韋曰、熒惑天罰也、心宋分野也、禍當君、雖然、可移於宰相、公曰、宰相所使治國家也、而移死焉、不祥、子韋曰、可移於民、公曰、民死、寡人將誰爲也、寧獨死耳、子韋曰、可移於歲、公曰、民饑必死、爲人君、而欲殺其民以自活也、其誰以我爲君者乎、是寡人命固盡也、子母復言、子韋退、走北面再拜曰、臣敢賀君、天之處高而耳卑、君有君人之言三、天必

三賞君、今夕星必徙三舍、君延命二十一年、公曰、奚知之、對曰、君有三善、故有三賞、星必三徙、三徙衍七、星星當一年、三七二十一、故君命延二十一歲、臣請伏於殿下以伺之、星必不徙、臣請死耳、是夕也、火星果徙三舍、如子韋之言、則延年審得二十一歲矣、星徙審則延命、延命明則景公爲善、天祐之也、則夫世間人能爲景公之行者、則必得景公祐矣、此言虛也、何則、皇天遷怒、使熒惑本景公身有惡而守心、則雖聽子韋言、猶無益也、使其不爲景公、則雖不聽子韋

之言亦無損也齊景公時有彗星使人禳之晏子曰無益也祇取誣焉天道不闇不貳其命若之何禳之也且天之有彗以除穢也君無穢德又何禳焉若德之穢禳之何益詩曰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懷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國君無回德方國將至何患於彗詩曰我無所監夏后及商用亂之故民卒流亡若德回亂民將流亡祝史之爲無能補也公說乃止齊君欲禳彗星之凶猶子韋欲移熒惑之禍也宋君不聽猶晏子不肯從也則齊君爲子韋晏子爲

宋君也同變其禍一事二人天猶賢宋君使熒惑徙三舍延二十一年獨不多一作爲晏子使彗消而增其壽何天祐善偏駁不齊一也人君有善行善行動於心善言出於意同由共本一氣不異宋景公出三善言則其先三善言之前必有善行也有善行必有善政政善則嘉瑞臻福祥至熒惑之星無爲守心也使景公有失誤之行以致惡政惡政發則妖異見熒之守心桑穀之生朝高宗消桑穀之變以政不以言景公卻熒惑之異亦宜以行景公有惡行故熒惑守心

言傳
卷四
不改政修行坐出三善言安能動天天安肯應何以
效之使景公出三惡言能使熒惑守心乎夫三惡言
不能使熒惑守心三善言安能使熒惑退徙三舍以
三善言獲二十一年如有百善言得千歲之壽乎非
天祐善之意應誠爲福之實也子韋之言天處高而
聽卑君有君人之言三天必三賞君夫天體也與地
無異諸有體者耳咸附於首體與耳殊未之有也天
之去人高數萬里使耳附天聽數萬里之語弗能聞
也人坐樓臺之上察地之螻蟻尚不見其體安能聞

其聲何則螻蟻之體細不若人形大聲音孔氣不能
達也今天之崇高非直樓臺人體比於天非若螻蟻
於人也謂天非若螻蟻於人也謂天聞人言隨善惡
爲吉凶誤矣四夷入諸夏因譯而通同形均氣語不
相曉雖五帝三王不能去譯獨曉四夷况天與人異
體音與人殊乎人不曉天所爲天安能知人所行使
天體乎耳高不能聞人言使天氣乎氣若雲煙安能
聽人辭說災變之家曰人在天地之間猶魚在水中
矣其能以行動天地猶魚鼓而振水也魚動而水蕩

言術
氣變此非實事也假使真然不能至天魚長一尺動於水中振旁側之水不過數尺大若不過與人同所振蕩者不過百步而一里之外澹然澄靜離之遠也今人操行變氣遠近宜與魚等氣應而變宜與水均以七尺之細形形中之微氣不過與一鼎之蒸火同從下地上變皇天何其高也且景公賢者也賢者操行止不及聖下不過惡人世間聖人莫不堯舜惡人莫不桀紂堯舜操行多善無移熒惑之效桀紂之政多惡有反景公脫禍之驗景公出三善言延年二十

一歲是則堯舜宜獲千歲桀紂宜爲殤子今則不然各隨年壽堯舜桀紂皆近百載是竟子韋之言妄延年之語虛也且子韋之言曰熒惑天使也心宋分野也禍當君若是者天使熒惑加禍於景公也如何可移於將相若歲與國民乎天之有熒惑也猶王者之有方伯也諸侯有當死之罪使方伯圍守其國國君問罪於臣臣明罪在君雖然可移於臣子與人民設國君計其言令其臣歸罪於國方伯聞之肯聽其言釋國君之罪更移以付國人乎方伯不聽者自國君

論衡 卷四
之罪、非國人之辜也、方伯不聽、自國君之罪、熒惑安
肯移禍於國人、若此子韋之言、妄也、曰、景公聽乎言、
庸何能動天、使諸侯不聽其臣言、引過自予、方伯聞
其言、釋其罪、委之去乎、方伯不釋諸侯之罪、熒惑安
肯從去三舍、夫聽與不聽、皆無福善、星徙之實、未可
信用、天人同道、好惡不殊、人道不然、則知天無驗矣、
宋衛陳鄭之俱災也、氣變見天、梓慎知之、請於子產、
有以除之、子產不聽、天道當然、人事不能卻也、使子
產聽梓慎、四國能無災乎、堯遭鴻水、時臣必有梓慎、

子韋之知矣、然而不卻、除者、堯與子產同心也、案子
韋之言曰、熒惑天使也、心未分野也、禍當君、審如此
言、禍不可除、星不可卻也、若夫寒溫失和、風雨不時、
政事之家、謂之失誤所致、可以善政賢行、變而復也、
若熒惑守心、若必死、猶亡禍、安可除、修政改行、安能
卻之、善政賢行、尚不能卻、出虛華之三言、謂星卻而
禍除、增壽延年、享長久之福、誤矣、觀子韋之言、景公
言、熒惑之禍、非寒暑風雨之類、身死命終之祥也、國
且亡、身且死、妖氣見於天、容色見於面、面有容色、雖

善操行不能滅死。徵已見也。在體之色不可以言行滅。在天之妖。安可以治除乎。人病且死。色見於面。人或謂之曰。此必死之徵也。雖然。可移於五鄰。若移於奴役。當死之人。正言不可。容色肯爲善言之故。滅而當死之命。肯爲之長乎。氣不可滅。命不可長。然則熒惑安可卻。景公之年安可增乎。由此言之。熒惑守心。未知所爲。故景公不死也。且言星徙三舍者。何謂也。星三徙於一舍乎。一徙歷於三舍也。案子韋之言曰。君有君人之言三。天必三賞君。今夕星必徙三舍。若

此星竟徙三舍也。夫景公素坐有三善言。星徙三舍。如有十善言。星徙十舍乎。熒惑守心。爲善言卻。如景公復出三惡言。熒惑食心乎。爲善言卻。爲惡言進。無善無惡。熒惑安居。不行動乎。或時熒惑守心。爲旱災。不爲君。子韋不知。以爲死禍。信俗至誠之感。熒惑之處。星必偶自當去。景公自不死。世則謂子韋之言。審。景公之誠。感天矣。亦或時子韋知星行度。適自去。自以著已之知。明君臣推讓之所致。見星之數七。因言星七舍。復得二十一年。因以星舍計年之數。是與

齊太卜無以異也。齊景公問太卜曰：子之道何能對？曰：能動地。晏子往見公，公曰：寡人問太卜曰：子道何能對？曰：能動地。地固可動乎？晏子嘿然不對。出見太卜曰：昔吾見鉤星在房心之間，地其動乎？太卜曰：然。晏子出，太卜走見公，臣非能動地，地固將自動。夫子韋言星徙，猶太卜言地動也。地固且自動，太卜言已能動之，星固將自徙。子韋言君能徙之，使晏子不言鉤星在房心，則太卜之姦對不覺。宋無晏子之知臣，故子韋之一言遂為其是。案子韋書錄序，秦亦言子

韋曰：君出三善言，災惑宜有動。於是候之，果徙舍。不言三，或時星當自去。子韋以為驗，實動離舍，世增言三，既空增三舍之數，又虛生二十一年之壽也。

論衡卷四終

言後
卷五
久修善之義篤故瑞應之福渥此虛言也祖已之言朝當亡哉夫朝之當亡猶人當死人欲死怪出國欲亡期盡人死命終死不復生亡不復存祖已之言政何益於不亡高宗之修行何益於除禍夫家人見凶修善不能得吉高宗見妖改政安能除禍除禍且不能况能招致六國延期至百年乎故人之死生在於命之天壽不在行之善惡國之存亡在期之長短不在於政之得失索祖已之占彖穀爲亡之妖亡象已見雖修孝行其何益哉何以效之魯昭公之時鸛鶴

來巢師已探支成之世童謠之語有鸛鶴之言見今有來巢之驗則占謂之凶其後昭公爲季氏所逐出於齊國果空虛都有虛驗故野鳥來巢師已處之禍意如占使昭公聞師已之言修行改政爲善居高宗之操終不能消何則鸛鶴之謠已兆出奔之禍已戒也鸛鶴之兆已出於文成之世矣根生葉安得不茂源發流安得不廣此尚爲近未足以言之夏將衰也二龍戰於庭吐豨而去夏王積而藏之夏亡傳於殷殷亡傳於周皆莫之發至幽王之時發而視之豨流

于庭化爲玄龜走入後宮與婦人交遂生褒姒褒姒歸焉厲王惑亂國遂滅亡幽厲王之去夏世以爲千數歲二龍戰時幽厲褒姒等未爲人也周亡之妖已出久矣妖出禍安得不就瑞見福安得不至若二龍戰時言曰余褒之二君也是則褒姒當生之驗也龍稱褒褒姒不得生生則厲王不得不惡惡則國不得不亡徵已見雖五聖賢相與卻之終不能消善惡同實善祥出國必興惡祥見朝必亡謂惡異可以善行除是謂善瑞可以惡政滅也河源出於崑崙其

流播於九河使堯禹卻以善政終不能還者水勢當然人事不能禁也河源不可禁二龍不可除則桑穀不可卻也王命之當興也猶春氣之當爲夏也其當亡也猶秋氣之當爲冬也見春之微葉知夏有莖葉覩秋之零實知冬之枯萃桑穀之生其猶春葉秋實也必然猶驗之今詳修政改行何能除之夫以周亡之祥見於夏時又何以知桑穀之生不爲紂亡出乎或時祖已言之信野草之占失遠近之實高宗問祖已之後側身行道六國諸侯偶朝而至高宗之命自

長未終則謂起桑穀之間改政修行享百年之福矣夫桑穀之生始爲紂出亦或時吉而不凶故殷朝不亡高宗壽長祖已信野草之占謂之當亡之徵漢孝武皇帝之時獲白麟戴兩角而其軀使謁者終軍議之軍曰夫野獸而其一角象天下合同爲一也麒麟野獸也桑穀野草也俱爲野物獸草何別終軍謂獸爲吉祖已謂野草爲凶高宗祭成湯之廟有蜚雉升鼎而雉祖已以爲遠人將有來者說尚書家謂雉凶議駁不同且從祖已之言雉來吉也雉伏於野草之

中草覆野鳥之形若民人處草廬之中可謂其人吉而廬凶乎民人入都不謂之凶野草生朝何故不吉雉則民人之類如謂含血者吉長狄來至是吉也何故謂之凶如以從夷狄來者不吉介葛盧來朝是凶也如以草木者爲凶朱草蓂莢出是不吉也朱草蓂莢皆草也宜生於野而生於朝是爲不吉何故謂之瑞一野之物來至或由吉凶異議朱草蓂莢善草故爲吉則是以善惡爲吉凶不以都野爲好醜也周時天下太平越嘗獻雉於周公高宗得之而吉雉亦草

野之物何以爲吉。如以雉所分有似於士，則麇亦仍有似君子。公孫術得白鹿，古何以凶。然則雉之吉凶未可知，則夫桑穀之善惡未可驗也。桑穀或善物，象遠方之士，將皆立於高宗之廟，故高宗獲吉福享長久也。說災異之家，以爲天有災異者，所以譴告王者信也。夫王者有過，異見於國，不改災見草木，不改災見於五穀，不改災至身。左氏春秋傳曰：國之將亡，鮮不五稔。災見於五穀，五穀安得熟，不熟將亡之徵。災亦有且亡五穀不熟之應。天不熟，或爲災，或爲福。福

福之實未可知。桑穀之言，安可審論。說之家著於善記者，皆云：天雨穀者凶。書傳曰：蒼頡作書，天雨穀，鬼夜哭。此方凶惡之應和者。天何用成穀之道。從天降而和，且猶謂之善。况所成之穀從雨下乎。極論訂之，何以爲凶。夫陰陽和，則穀稼成，不則被災害。陰陽和者，穀之道也。何以謂之凶。絲成帛，縷成布，賜人絲縷，猶爲重厚。况遺人以成帛與織布乎。夫絲縷猶陰陽帛布，猶成穀也。賜人帛，不謂之惡。天與之穀，何故謂之凶。夫雨穀吉凶未可定。桑穀之言未可知也。使暢

草生於周之時、天下太平、人來獻暢草、暢草亦草野之物也、與彼桑穀何異、如以夷狄獻之、則爲吉、使暢草生於周家、肯謂之善乎、夫暢草可以熾釀、芬香暢達者、將祭灌暢降神、設自生於周朝、與嘉禾朱草、實菜之類、不殊矣、然則桑亦食蠶、蠶爲絲、絲爲帛、帛爲衣、衣以入宗廟爲朝服、與暢無異、何以謂之凶、衛獻公太子、至靈臺、虵遶左輪、御者曰、太子下拜、吾聞國君之子、虵遶車輪左者、速得國、太子遂不下、反乎舍、御人見太子、太子曰、吾聞爲人子者、盡和順於君、不

行私欲、共嚴承令、不逆君安、今吾得國、是君失安也、見國之利、而忘君安、非子道也、得國而拜、其非君欲、廢子道者、不孝、逆君欲則不忠、而欲我行之、殆吾欲國之危、明也、投殿將死、其御止之、不能禁、遂伏劍而死、夫虵遶左輪、審爲太子速得國、太子宜不死、獻公宜疾薨、今獻公不死、太子伏劍、御者之占、俗之虛言也、或時虵爲太子將死之妖、御者信俗之占、故失言凶之實、夫桑穀之生、與虵遶左輪相似類也、虵至實凶、御者以爲吉、桑穀實吉、祖已以爲凶、禹南濟於江

有黃龍負舟舟中之人五色無主焉乃嘻笑而稱曰
我受命於天竭力以勞萬民生寄也死歸也死歸也
何足以滑和視龍猶蠖螟也龍去而亡案古今龍至
皆爲吉而禹獨謂黃龍凶者見其負舟舟中之人恐
也夫以桑穀比於龍吉凶雖反蓋相似野草生於朝
尚爲不吉殆有藉黃龍負舟之異故爲吉而殷朝不
意晉文公將與楚成王戰於城濮彗星出楚楚操其
柄以問咎犯咎犯對曰以彗鬪倒之者勝文公夢與
成王搏成王在上監其腦問咎犯咎犯曰君得天而

成王伏其罪戰必大勝文公從之大破楚師嚮令文
公問庸臣必曰不勝何則彗星無吉搏在上無凶也
夫桑穀之占占爲凶猶晉當彗末搏在下爲不吉也
然而吉者殆有若對彗見天之詭故高宗長久殷朝
不亡使文公不問咎犯咎犯不明其吉戰以大勝世
人將曰文公以至賢之德破楚之無道天雖見妖臥
有凶夢猶滅妖消凶以獲福殷無咎犯之異知而有
祖已信常之占故桑穀之文傳世不絕轉禍爲福之
言到今不實

感虛篇

儒者傳書言堯之時十日並出萬物焦枯堯上射十日九日去一日常出此言虛也夫人之射也不過百步矢力盡矣日之行也行天星度天之去人以萬里數堯上射之安能得日使堯之時天地相近不過百步則堯射日矢能及之過百步不能得也假使堯時天地相近堯射得之猶不能傷日傷日何肯去何則日火也使在地之火附一把炬人從旁射之雖中安能滅之地火不爲見射而滅天火何爲見射而去此

欲崇堯以精誠射之精誠所加金石爲齧蓋誠無堅則亦無遠矣夫冰與火各一性也能射冰而滅之則當射冰而除之洪水之時氾濫中國爲民大害堯何不推精誠射而除之堯能射日使火不爲害不能射河使水不爲害夫射水不能卻水則知射日之語虛非實也或曰日氣也射雖不及精誠滅之夫天亦遠使其爲氣則與日月同使其爲體則與金石等以堯之精誠滅日齧金石上射日則能穿天乎世稱紂紂之惡射天而毆地譽高宗之德政消桑穀今堯不能

以德滅十日而必射之是德不若高宗惡與桀紂同也安能以精誠獲天之應也傳書言武王伐紂渡孟津陽侯之波逆流而擊疾風晦冥人馬不見於是武王左操黃鉞右執白旄瞋目而麾之曰余在天下誰敢害吾意者於是風霽波罷此言虛也武王渡孟津時士衆喜樂前歌後舞天人同應人喜天怒非實宜也前歌後舞未必其實麾風而止之迹近爲虛夫風者氣也論者以爲天地之號令也武王誅紂是乎天當安靜以祐之如誅紂非乎而天風者怒也武王不

奉天令求索已過瞋目言曰余在天下誰敢害吾者重天怒增已之惡也風何肯止父母怒子不改過瞋目大言父母肯貫之乎如風天所爲禍氣自然是亦無知不爲瞋目麾之故止夫風猶雨也使武王瞋目以旄麾雨而止之乎武王不能止雨則亦不能止風或時武王適麾之風偶自止世褒武王之德則謂武王能止風矣傳書言魯襄公與韓戰戰酣日暮公援戈而麾之日爲之反三舍此言虛也凡人能以精誠感動天專心一意委務積神精通于天天爲變動然

言術 卷五
尚未可謂然。襄公志在戰，爲日暮一麾，安能令日反。使聖人麾日，日終不反。襄公何人，而使日反乎。鴻範曰：星有好風，星有好雨。日月之行，則有冬有夏。月之從星，則有風雨。夫星與日月同精，日月不從星，星輒復變明，日月行有常度，不得從星之好惡也。安得從襄公之所欲，星之在天也，爲日月舍，猶地有郵亭，爲長吏解也。二十八舍有分度，一舍十度，或增或減，言日反三舍，乃三十度也。日日行一度，一麾之間，反三十日，時所在度也。如謂舍爲度，三度亦三日行也。一

麾之間，今日却三日也。宋景公推誠出三善言，災惑徙三舍，實論者猶謂之虛。襄公爭鬪，惡日之暮，以此一戈麾，無誠心善言，日爲之反，殆非其意哉。且日火也，聖人麾火，終不能卻。襄公麾日，安能使友哉。時戰時日正卯，戰迷謂日之暮，麾之轉左曲道，日若卻，世好神怪，因謂之反，不道所謂也。傳書言：荆軻爲燕太子，謀刺秦王，白虹貫日。衛先生爲秦畫長平之事，太白蝕昴，此言精感天。天爲變動也。夫言白虹貫日，太白蝕昴，實也。言荆軻之謀衛先生之畫，感動皇天，故

白虹貫日、太白蝕昴者、虛也。夫以筋撞鐘、以筭擊鼓、不能鳴者、所用撞擊之者小也。今人之形、不過七尺、以七尺形中精神、欲有所為、雖積銳意、猶筋撞鐘、筭擊鼓也。安能動天、精非不誠、所用動者小也。且所欲害者人也、人不動、天反動乎。問曰、人之害氣、能相動乎。曰、不能。預讓欲害趙襄子、襄子心動、貫高欲篡高祖、高祖亦心動、二子懷精、故兩主振感。曰、禍變且至、身自有怪、非適人所能動也。何以驗之。時或遭狂人於途、以刃加已、狂人未必念害已身也。然而已身先

時、已有妖怪矣。由此言之、妖怪之至、禍變自凶之象、非欲害已者之所為也。且凶之人、卜得惡兆、筮得凶卦、出門見不吉、占危賄禍氣、禍氣見於面、猶白虹太白見於天也。變見於天、妖出於人、上下適然、自相應也。傳書言、燕太子丹朝於秦、不得去、從秦王求歸、秦王執畱之、與之誓曰、使日再中、天雨粟、令烏白頭、馬生角、厨門木象生肉足、乃得歸。當此之時、天地祐之、日為再中、天雨粟、烏白頭、馬生角、厨門木象生肉足、秦王以為聖乃歸之、此言虛也。燕太子丹、何人而能

言行 卷五 十一
動天、聖人之拘、不能動天、太子丹賢者也、何能致此、夫天能祐太子、生諸瑞、以免其身、則能和秦王之意、以解其難、見拘一事而易、生瑞五事而難、舍一事之易、爲五事之難、何天之不憚勞也、湯困夏臺、文王拘羑里、孔子厄陳蔡、三聖之困、天不能祐、使拘之者、睹祐知聖出而尊厚之、或曰、拘三聖者、不與三誓、三聖心不願、故祐聖之瑞、無因而至、天之祐人、猶借人以物器矣、人不求索、則弗與也、曰、太子願天下瑞之時、豈有語言乎、心願而已、然湯閉於夏臺、文王拘於羑

里時、心亦願出、孔子厄陳蔡、心願食、天何不令夏臺羑里、關鑰毀敗、湯文涉出、雨粟陳蔡、孔子食飽乎、太史公曰、世稱太子丹之令天雨粟、馬生角、大抵皆虛言也、太史公書漢世實事之人、而云虛言、近非實也、傳書言、杞梁氏之妻、嚮城而哭、城爲之崩、此言杞梁從軍不還、其妻痛之、嚮城而哭、至誠悲痛、精氣動城、故城爲之崩也、夫言嚮城而哭者、實也、城爲之崩者、虛也、夫人哭悲、莫過雍門子、雍門子哭對孟嘗君、孟嘗君爲之於邑、蓋哭之精誠、故對嚮之者、悽愴感慟、

也。夫雍門子能動孟嘗之心，不能感孟嘗衣者，衣不知惻怛，不以人心相關通也。今城土也，土猶衣也，無心腹之藏，安能為悲哭感慟而崩，使至誠之聲能動城土，則其對林木哭能折草破木乎？嚮水火而泣，能涌水滅火乎？夫草木水火與土無異，然杞梁之妻不能崩城明矣。或時城適自崩，杞梁妻適哭，下世好虛，不原其實，故崩城之名至今不滅。傳書言鄒衍無罪，見拘於燕，當夏五月仰天而歎，天為隕霜，此與杞梁之妻哭而崩城無以異也。言其無罪見拘，當夏仰天

而歎，實也。言天為之雨霜，虛也。夫萬人舉口並解吁嗟，猶未能感天。鄒衍一人冤而壹歎，安能下霜？鄒衍之冤，不過曾子伯奇。曾子見疑而吟，伯奇被逐而歌，疑與拘同，吟歌與歎等。曾子伯奇不能致寒，鄒衍何人獨能雨霜？被逐之冤尚未足言，申生伏劍，子胥刎頸，實孝而賜死，誠忠而被誅，且臨死時皆有聲辭，聲出與口，與仰天歎無異。天不為二子感動，獨為鄒衍動，豈天痛見拘，不悲流血哉？伯奇冤痛相似，而感動不同也。夫燠一炬火，囊一鑊水，終日不能熱也。倚一

尺冰置庖厨中終夜不能寒也何則微小之感不能動大巨也今鄒衍之歎不過如一瓦尺冰而皇天巨大不徒鑊水庖厨之醜類也一仰天歎天爲隕霜何天之易感霜之易降也夫哀與樂同喜與怒均衍與怨痛使天下霜使衍蒙非望之賞仰天而笑能以冬時使天熱乎變復之家曰人君秋賞則溫夏罰則寒寒不累時則霜不降溫不兼日則冰不釋一夫冤而一歎天輒下霜何氣之易變時之易轉也寒溫自有時不合變復之家且從變復之說或時燕王好用刑

寒氣應至而衍因拘而歎歎時霜適自下世見適歎而霜下則謂鄒衍歎之致也傳書言師曠奏白雪之曲而神物下降風雨暴至平公因之癘病晉國赤地或言師曠清角之曲一奏之有雲從西北起再奏之大風至大雨隨之裂帷幕破俎豆墮廊瓦坐者散走平公恐懼伏乎廊室晉國大旱赤地三年平公癘病夫白雪與清角或同曲而異名其禍敗同一實也傳書之家載以爲是世俗觀見信以爲然原省其實殆虛言也夫清角何音之聲而致此清角木音也故致

風而如木爲風雨與風俱三尺之木數絃之聲感動
天地何其神也此復一哭崩城一歎下霜之類也師
曠能鼓清角必有所受非能質性生出之也其初受
學之時宿昔習弄非直一再奏也審如傳書之言師
曠學清角時風雨當至也傳書言瓠芭鼓瑟淵魚出
聽師曠鼓琴六馬仰秣或言師曠鼓清角一奏之有
玄鶴二八自南方來集於廊門之危再奏之而列三
奏之延頸而鳴舒翼而舞音中宮商之聲聲吁于天
平公大悅坐者皆喜尚書曰擊石拊石百獸率舞此

雖奇怪然尚可信何則鳥獸好悲聲耳與人耳同也
禽獸見人欲食亦欲食之聞人之樂何爲不樂然而
魚聽仰秣玄鶴延頸百獸率舞蓋且其實風雨之至
晉國大旱赤地三年平公癘病殆虛言也或時奏清
角時天偶風雨風雨之後晉國適旱平公好樂喜笑
過度偶發癘病傳書之家信以爲然世人觀見遂以
爲實實者樂聲不能致此何以驗之風雨暴至是陰
陽亂也樂能亂陰陽則亦能調陰陽也王者何須修
身正行擴施善政使鼓調陰陽之曲和氣自至太平

自立矣。傳書言湯遭七年旱，以身禱於桑林，自責以六過。天乃雨。或言五年，禱辭曰：余一人有罪，無及萬夫。萬夫有罪，在余一人。天以一人之不敏，使上帝鬼神傷民之命。於是剪其髮，麗其手，自以為牲，用祈福於上帝。上帝甚說，時雨乃至。言湯以身禱於桑林，自責若言剪髮麗手，自以為牲，用祈福於帝者，實也。言雨至為湯自責以身禱之故，殆虛言也。孔子疾病，子路請禱。孔子曰：有諸？子路曰：有之。誅曰：禱爾于上下神祇。孔子曰：丘之禱久矣。聖人修身正行，素禱之日

久。天地鬼神知其無罪，故曰：禱久矣。易曰：大人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叙，與鬼神合其吉凶。此言聖人與天地鬼神同德行也。即須禱以得福，是不同也。湯與孔子俱聖人也，皆素禱之日久。孔子不使子路禱以治病，湯何能以禱得雨？孔子素禱身猶疾病，湯亦素禱，歲猶大旱，然則天地之有水旱，猶人之有疾病也。疾病不可以自責除，水旱不可以禱謝去，明矣。湯之致旱以過乎？是不與天地同德也。今不以過致旱，平自責禱謝，亦無益也。人形長七

尺形中有五常，有痺一作瘴熱之病，深自剋責，猶不能愈。况以廣大之天，自有水旱之變，湯用七尺之形，形中之誠，自責禱謝，安能得雨邪？人在層臺之上，人從層臺下，叩頭求請臺上之物，臺上之人聞其言，則憐而與之，如不聞其言，雖至誠區區，終無得也。夫天去人，非徒層臺之高也。湯雖自責，天安能聞知，而與之雨乎？夫旱火變也，湛水異也，堯遭洪水，可謂湛矣，堯不自責，以身禱祈，必舜禹治之，知水變必須治也，除湛不以禱祈，除旱亦宜如之。由此言之，湯之禱祈，不

能得雨，或時旱久，時當自雨，湯以旱久，亦適自責，世人見雨之下，隨湯自責而至，則謂湯以禱祈得雨矣。傳書言倉頡作書，天雨粟，鬼夜哭，此言文章興而亂漸見，故其妖變致天雨粟，鬼夜哭也。夫言天雨粟，鬼夜哭，實也，言其應倉頡作書，虛也。夫河出圖，洛出書，聖帝明王之瑞應也。圖書文章，與倉頡所作字畫，何以異？天地為圖書，倉頡作文字，業與天地同，指與鬼神合，何非何惡，而致雨粟神哭之怪，使天地鬼神惡人有書，則其出圖書，非也。天不惡人有書，作書何非

而致此怪、或時倉頡適作書、天適雨粟、鬼偶夜哭、而
雨粟、鬼神哭、自有所爲、世見應書而至、則謂作書生
亂敗之象、應事而動也、天雨穀、論者謂之從天而下
變而生、如以雲雨論之、雨穀之變、不足怪也、何以驗
之、夫雲雨出於丘山、降散則爲雨矣、人見其從上而
墜、則謂之天雨水也、夏日則雨水、冬日天寒、則雨凝
而爲雪、皆由雲氣發於丘山、不從天上降集於地明
矣、夫穀之雨、猶復雲布之、亦從地起、因與疾風俱飄、
參於天、集於地、人見其從天落也、則謂之天雨穀、建

武三十一年中、陳留雨穀、穀下蔽地、案視穀形、若茨
而黑、有似於稗實也、此或時夷狄之地、生出此穀、夷
狄不粒食、此穀生於草野之中、成熟垂委於地、遭疾
風暴起、吹揚與之俱飛、風衰穀集、墜於中國、中國見
之、謂之雨穀、何以效之、野火燔山澤、山澤之中、草木
皆燒、其葉爲灰、疾風暴起、吹揚之、參天而飛、風衰葉
下、集於道路、夫天雨穀者、草木葉燒、飛而集之類也、
而世以爲雨穀、作傳書者、以變怪、天主施氣、地主產
物、有葉實可啄食者、皆地所生、非天所爲也、今穀非

氣所生。須土以成。雖云怪變。怪變因類。生地之物。更從天集。生天之物。可從地出。乎。地之有萬物。猶天之有列星也。星不更生於地。穀何獨生於天乎。傳書又言。伯益作井。龍登玄雲。神棲崑崙。言龍井有害。故龍神爲變也。夫言龍登玄雲。實也。言神棲崑崙。又言爲作井之故。龍登神去。虛也。夫作井而飲。耕田而食。同一實也。伯益作井。致有變動。始爲耕耘者。何故無變。神農之燒木爲耒。教民耕耨。民始食穀。穀始播種。耕土以爲田。鑿地以爲井。井出水以救渴。田出穀以拯

饑。天地鬼神所欲爲也。龍何故登玄雲。神何故棲崑崙。夫龍之登玄雲。古今有之。非始益作井而乃登也。方今盛夏。雷雨時至。龍多登雲。雲一有風龍相應。龍乘雲雨而行。物類相致。非有爲也。堯時。五十之民。擊壤於塗。觀者曰。大哉堯之德也。擊壤者曰。吾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堯何等力。堯時已有井矣。唐虞之時。參龍御龍。龍常在朝。夏末政衰。龍乃隱伏。非益鑿井。龍登雲也。所謂神者。何神也。百神皆是。百神何故。惡人爲井。使神與人同。則亦宜有飲

之欲有飲之、欲憎井而去、非其質也。夫益殆不鑿井、龍不爲鑿井登雲、神不棲於崑崙、傳書意妄造生之也。傳書言梁山崩、壅河三日不流、晉君憂之、晉和宗以輦者之言、令景公素縞而哭之、河水爲之流通、此虛言也。夫山崩壅河、猶人之有癰腫、血脉不通、地治癰腫者、可復以素服哭泣之聲治乎。堯之時、洪水滔天、懷山襄陵、帝堯吁嗟、博求賢者、水變甚於河壅、堯憂深於景公、不聞以素縞哭泣之聲能厭勝之、堯無賢人若輦者之時乎。將洪水變大、不可以聲服除也。

如素縞而哭、悔過自責也。堯禹之治水、以力役不自責、梁山堯時山也、所壅之河、堯時河也、山崩河壅、天雨水踊、二者之變、無以殊也。堯禹治洪水、以力役、輦者治壅河、用自責、變同而治異、人鈞而應殊、殆非賢聖變復之實也。凡變復之道、所以能相感動者、以物類也。有寒則復之以溫、溫復解之以寒、故以龍致雨、以刑逐暑、皆緣五行之氣、用相感勝之。山崩壅河、素縞哭之、於道何意乎。此或時河壅之時、山初崩、土積聚、水未盛、三日之後、水盛土散、稍壞沮矣。壞沮水流

竟注東去、遭伯宗得輦者之言、因素縞而哭、哭之因
流、流時謂之河變起、此而復、其實非也、何以驗之、使
山恒有崩乎、素縞哭無益也、使其天變應之、宜改政
治、素縞而哭、何政所改、而天變復乎、傳書言、曾子之
孝、與母同氣、曾子出薪於野、有客至而欲去、曾母曰、
願畱參方到、卽以右手、搯其左臂、曾子左臂立痛、卽
馳至、問母臂何故痛、母曰、今者客來欲去、吾搯臂以
呼汝耳、蓋以至孝、與父母同氣、體有疾病、精神輒感、
曰此虛也、夫孝悌之至、通於神明、乃謂德化至天地、

俗人緣此而說、言孝悌之至、精氣相動、如曾母臂痛、
曾子臂亦輒痛、曾母病乎、曾子亦病、曾母死、曾子輒
死乎、攷事曾母先死、曾子不死矣、此精氣能小相動、
不能大相感也、世稱申喜、夜聞其母歌、心動、開關問
歌者爲誰、果其母、蓋聞母聲、聲音相感、心悲意動、開
關而問、蓋其實也、今曾母在家、曾子在家、曾母在野、不聞號呼
之聲、母小搯臂、安能動子、疑世人頌成、聞曾子之孝、
天下少雙、則爲空生、母搯臂之說也、世稱南陽卓公、
爲緱氏令、蝗不入界、蓋以賢明至誠、災蟲不入其縣、

也。此又虛也。夫賢明至誠之化，通於同類，能相知心，然後慕服。蝗蟲閩虻之類也，何知何見，而能知卓公之化，使賢者處深野之中，閩虻不入其舍乎？閩虻不能避賢者之舍，蝗蟲何能不入卓公之縣？如謂蝗蟲變與閩虻異，夫寒溫亦災變也，使一郡皆寒，賢者長一縣，一縣之界能獨溫乎？夫寒溫不能避賢者之縣，蝗蟲何能不入卓公之界？夫如是，蝗蟲適不入界。卓公賢名，稱一有於世，世則謂之能却蝗蟲矣。何以驗之？夫蝗之集於野，非能普博盡蔽地也，往往積聚。

多少有處，非所積之地，則盜跖所居，所少之野，則伯夷所處也。集過有多少，不能盡蔽覆也。夫集地有多少，則其過縣有畱去矣。多少不可以驗善惡，有無安可以明賢不肖也。蓋時蝗自過，不謂賢人界不人明矣。

論衡卷五終

